

孫淑喜先生
本院副院長；聖經科副教授



萬世戰爭

—啟示錄十二、十三章對今日的信息

今日香港正面對新一波的移民潮，BNO簽証手續之簡便，令更多人可以在短時間內移居英國；加上美國、加拿大、澳洲等地為香港居民提供的簽証便利，相信這一波移民潮會比九七前的一次來得更快，影響更廣。香港教會的組成較為中產，屬有能力、有動機移民的一群，九七前的一次移民潮對教會的影響比起對社會更立竿見影，這次也不例外，特別在教牧和教會的中堅分子中。有教會的6位傳道人中，有4位短時間內移民英國；有教會一個年青夫婦團契中，數十人正計劃移民；有相對大型的教會估計，會眾中有百分之20至30正進行或計劃移民。基於不同原因，教會內外都有不少人不願或在極短時間內通知身邊的人要移民。有教會領袖在機場才致電教會主任牧師，告之正離港赴英；有教牧信誓旦旦說自己不會移民，但不多久就移民英國，令會眾中有人非常憤怒。有人要為信徒移民辯解，引用早期教會的歷史，指教會逃避逼迫，門徒四散，福音得以廣傳（見使徒行傳第八章），因此香港信徒移民，無可厚非。當然，今日香港教會是否面對逼迫這一點，實在有待商榷。早期教會歷史中亦充滿坦然面對逼迫，甚至殉道的例子，但最重要的不是移民的對與錯，而是要明白到：信徒無論到了哪裏，都要面對逼迫，可能只是形式不一樣，而這正是啟示錄十二、十三章給我們的信息。

啟示錄十二章記載了一個異象：有一個婦人正在產子，有一條大紅龍試圖吞吃她的孩子。這個異象的解釋關鍵在於婦人生的是誰。十二章5節告訴我們：「婦人生了一個男孩子，是將來要用鐵杖轄管萬國的」，這

是引用詩篇第二篇的話指出這孩子就是以色列人所期待的彌賽亞君王；對新約教會而言，那就是耶穌基督。但這裏比較特別：在說到耶穌降生後，立即說他「被提到神寶座那裏去了」，這是一種文學手法，將基督降生到復活升天被濃縮為一點，將焦點集中這一切所引發的靈界大事上。事實上，啟示錄十二至十四章夾在啟示錄七號和七碗兩個系列之間，內容和七號和七碗卻又沒有關係，卻將由耶穌基督降生到最後審判的歷史濃縮地表達出來。不過，許多學者認為這三章實在是全卷啟示錄的核心。

十二章告訴我們：在基督復活升天後，魔鬼撒但（大紅龍所象徵的，見十二9「大龍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已經被徹底打敗。十二章7至9節用一場天上的爭戰去表達這場屬靈戰爭。魔鬼雖然被打敗，但十二章12節告訴我們：

所以諸天和住在其中的，
你們都快樂吧！
只是地與海有禍了，
因為魔鬼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
就氣忿忿地下到你們那裏去了。

在神的智慧裏，祂容許魔鬼在基督第二次再來之前，仍然存在，甚至容許牠擁有地上的權柄。要解釋十三章1節的獸雖然相當困難，但十角上戴着十個冠冕卻清楚表示這獸擁有世間的權柄。魔鬼要在這段日子裏，在地上建立自己的王國，將人納入自己的勢力，並且與

神爭奪人生命的主權。這段日子，聖經稱為「末世」，也就是十二章6節所提到的「一千二百六十天」、十二章14節所說的「一載二載半載」，以及十三章5節的「四十二個月」。

在這段日子，魔鬼會用很多不同的方法去與神爭奪人生命的主權。十三章提到另外兩隻獸，一隻由海出來，一隻由地上來。牠們代表著不同的政治、宗教勢力，牠們仿冒基督的神蹟奇事（十三3：受了死傷卻好了），並模倣基督的行為模式來假冒基督（十三11「有兩角如同羊羔，說話好像龍」），甚至利用經濟的壓力（十三17：不屬於牠的，連買賣也不能做），令人歸於牠的名下。所有不接受神在自己生命中為主為王的人，實際上都是在魔鬼的權下。使徒約翰寫啟示錄時，教會正面對一場來自羅馬帝國的政治迫害。啟示錄十二至十四章要讓當時及以後的信徒看見：歷史上一場政治逼害的背後，是一場要持續到主再來的屬靈爭戰。羅馬帝國早在千多年前覆亡，對早期教會的逼害已成過去，但魔鬼要奪取人心這場屬靈爭戰卻仍然持續不斷。

在這場屬靈爭戰中，耶穌基督的門徒是主要的戰場，因為今日在世上尊神為主為王的就只有這個信仰群體：「龍向婦人發怒，去與她其餘的兒女爭戰，這兒女就是那守神誠命，為耶穌作見證的。」（十二17）撒但會用盡各種方法去攻擊教會，逼使信徒離棄神。由早期教會所面對的羅馬帝國，到今日我們仍然見到極端伊斯蘭教徒殘殺基督徒，這一切都是明證。十二章6、13至16節應許，教會（婦人所象徵的）在神的保護下，永不會滅亡。從較宏觀的歷史角度看，我們可以清楚看見這應許的真實性：早期教會面對羅馬帝國整個政治機器，因要推動國家宗教而要消滅基督教，但結果基督教成為羅馬帝國的國家宗教；近代的共產主義國家聲稱要消滅宗教（指的主要是基督教），但我們有幸親眼見到共產主義的大本營蘇聯的崩潰，在共產主義國家內的基督教會卻迅速增長。這些並不是歷史的偶然，偶然不會一而再、再而三地在全球不同地方發生。

但信徒面對的爭戰是真實的，而且正如十三章7節所說的，許多時我們會覺得魔鬼戰無不勝：「又任憑牠

與聖徒爭戰，並且得勝」（十三7）。政治逼害只是魔鬼其中一種手段，更可能是最愚蠢的一種，因為明刀明槍、敵我分明，反而令教會更堅強。另一種似乎更有效的手法，就是讓人忙於在世界的價值中汲汲營營，慢慢遠離了神也不自知。十八章就指出世界今日所追求的，到神的審判臨到時，就再沒有意義。早期教會面對百多二百年的逼害沒有滅亡，反而在成為國家宗教後，卻陷入上千年的黑暗時期，為什麼會這樣？內部的腐化！歐美許多國家早年以基督教立國，但在推崇自由和多元文化下，卻不能接受對聖經真理的堅持：美國一間教會拒絕為一對同性戀人證婚，被政府以散播仇恨罪起訴，被判有罪，結果被取消免稅資格，要補交過去七年的稅項，教堂終於要被拍賣；法國一位市長因拒絕為一對女同性伴侶證婚，面臨五年徒刑；瑞典首相接受教會雜誌採訪時表示：如果牧師不能為同性伴侶證婚，牧師就應該「另謀高就」。在互聯網上鍵入「拒絕為同性伴侶證婚」，就會找到許多這類新聞。

作為耶穌基督的門徒，無論居住在哪裏，都要預備面對魔鬼種種的手段。而致勝之道就只有十二章11節告訴我們的兩點：

弟兄勝過牠，
是因羔羊的血和
自己所見證的道。
他們雖至於死，
也不愛惜性命。

羔羊的血是指這場爭戰因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捨身流血，是已經得勝了，魔鬼已無立足之地，目前只是苟延殘喘。我們要如十三章10節所說的，要忍耐，要有信心。第二點「自己所見證的道。他們雖至於死，也不愛惜性命」，這句話的重點不在於殉道，而在於我們是否願意活出我們所相信的。殉道只是當我們要在自己的生命和我們信仰之間作抉擇時，我們會選擇我們的信仰所帶來的結果。在這場屬靈爭戰中是沒有中立的，你不是屬於神就是屬於魔鬼；這場爭戰也是無法逃避，不論移居到何處。這個歷史背後的「現實」要如何影響我們人生的種種抉擇，相信是每一個主的門徒都要在主裏思想的。